[2011年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市城管理监察大队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](http://10.170.143.86:8888/mtgupolad/ae4231584e38413ea40f5a320f25c495.docx" \t "http://10.170.143.86:8888/preview/_blank)

2011年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工作要求，城管大队认真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现根据通知精神，对2011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概述

2011年门头沟区城管大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。专门配备了工作人员，设立了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，并开辟了公共阅览点。截至2011年底，城管大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
一是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以大队主要领导任组长、副职主管领导为副组长、各科室、分队负责人任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机构。二是狠抓落实，健全工作机制。大队结合实际，建立完善了保密审查工作机制,进一步配齐了相关办公设备，明确指挥中心为接待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查询、申请信息公开的场所，明确了接待咨询、受理申请的专线电话，明确了科室、分队共20名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专人负责，及时搜集、整理、传输需要公开的信息，使大队每一项可能公开的工作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让群众知悉；强化信息公开管理程序，整合信息搜集、编撰、发布渠道，避免信息失灵，杜绝信息风险，提高信息公开效率，促进了全大队整体工作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城管大队2011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（机构职能类信息6条，业务动态类信息3条）9条。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到100%。

 为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群众查询政府信息提供方便，大队积极借创建文明机关和规范化服务单位之契机，将岗位职责公示上墙；在大队一层门口显著位置设立城管服务指南，公示城管大队工作职责、举报电话、工作流程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设置征求意见本等；同时，为了更好地服务群众，将政府信息公开接待场所设在了一层指挥中心，主动公开查阅材料，按照要求将城管执法工作手册整齐摆放在接待大厅指定的位置，并在大厅准备了电脑、传真等相关设备，为群众查询政府信息提供了硬件便利条件。

城管大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小组对2003年1月1日以来的信息，特别是涉及人民群众利益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清理，对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录入，共整理信息563条。其中2011年度录入信息9条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每月能够按时通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管理系统报送月报表。2011年城管监察大队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人员和收支情况

本机关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职人员2人；兼职人员2人。

五、咨询情况

2011年，城管监察大队未接到群众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。

　　六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2011年，针对城管监察大队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0件，针对本城管监察大队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0件。

七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主动公开信息不够及时，信息量和信息覆盖面还需进一步扩大，长效工作机制有待强化。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落实责任。

  八、说明与附表

主动公开情况统计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     标 | 单位 | 数量 |
| 主动公开信息数 | 条 | 9 |
| 其中：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 | 条 | 9 |
| 新增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0 |